

学前教育专业

人才培养方案

目 录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1
二、入学要求	1
三、基本修业年限及学历	1
四、职业面向	1
五、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1
六、课程设置及要求	3
(一) 公共基础课程模块	3
(二) 专业集群平台课程模块	4
(三) 专业(技能)课程模块	4
(四) 专业核心课程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4
(五) 实践教学	5
七、学时安排和学分	6
八、教学基本条件	6
(一) 师资队伍	6
(二) 教学设施	7
(三) 教学资源	7
(四) 教学方法	8
(五) 学习评价	8
(六) 质量管理	8
九、毕业标准	8
十、附表	9

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专业名称：学前教育

专业代码：570102K

二、入学要求

招生对象：高中阶段教育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力者。

三、基本修业年限及学历

学制：三年

学历：全日制专科(高职)

四、职业面向

表 1 职业面向表

所属专业大类 (代码)	所属专业类 (代码)	对应行业 (代码)	主要职业类别 (代码)	主要岗位群 (或技术领域举例)	主要岗位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举例
教育与体育 大类 (67)	570102K	教育 (83)	幼儿教师 (2-09-05-00) 其他教学人员 (2-09-99-00)	幼儿教育教师 育婴师 保育员	幼儿教师资格证 育婴师证 (中级、高级) 保育员证 (中级、高级) 普通话证

五、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一)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就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较系统的学前教育专业知识，具备钢琴、舞蹈、声乐、美术等学前教育专业基本技能，熟悉学前教育法律法规、具备较强教育与保育能力、活动设计

与组织能力、实践反思与自我发展能力，善于沟通与合作，能够在早教机构、幼儿园、家庭教育咨询机构，从事学前教育工作的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

（二）培养规格

本专业毕业生应在素质、知识和能力等方面达到以下要求：

1. 素质要求

（1）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深厚的爱国情感和中华民族自豪感。

（2）崇尚宪法、遵法守纪、崇德向善、诚实守信、尊重生命、热爱劳动，履行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有社会责任感和社会参与意识。

（3）具有质量意识、环保意识、安全意识、信息素养、工匠精神、创新思维。

（4）勇于奋斗、乐观向上，具有自我管理能力、职业生涯规划的意识，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精神。

（5）具有健康的体魄、心理和健全的人格，掌握基本运动知识和运动技能，养成良好的健身与卫生习惯，以及良好的行为习惯。

（6）具有一定的审美和人文素养，能够形成一两项艺术特长或爱好。

2. 知识要求

（1）掌握必备的思想政理论、科学文化基础知识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知识。

（2）熟悉与本专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环境保护、安全消防等知识。

（3）掌握学前教育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以及一定的基础教育学知识。

（4）掌握学前教育学、学前儿童心理学、学前儿童卫生保健、幼儿园活动设计与实施、学前儿童家长工作指导等专业知识。

（5）了解国内外学前教育发展的趋势与进展，能够进行实际教学、管理等工作。

（6）具备一定的现代信息技术知识。

3. 能力要求

- (1) 具有探究学习、终身学习、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文字表达能力和沟通能力。
- (3) 具备基本的学前教育管理能力。
- (4) 掌握观察幼儿、分析幼儿，编制教学和游戏活动方案，创设适宜的教育环境，组织实施各项教育教学及评价活动成效的技能。
- (5) 具备初步的教学反思、教学研究和实际工作的能力。
- (6) 具备理解幼儿、教育幼儿与发展自我的能力。
- (7) 掌握从事幼教工作所必需的艺术技能，以及实施科学的保育和教育的技能。
- (8) 具备合理的计划、组织与实施教育活动的的能力。
- (9) 具备乐理与视唱练耳、钢琴、舞蹈基础与创编、美术、手工等幼儿教师基本技能。
- (10) 具备与幼儿、同事、家长、社区等进行有效的沟通、交流与合作的能力。

六、课程设置及要求

主要包括公共基础课程模块、专业集群平台课程模块、专业（技能）课程模块。

（一）公共基础课程模块

根据党和国家有关文件规定，将思想道德与法治、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形势与政策、大学体育、军事理论与军事技能训练、计算机基础、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劳动教育等课程列为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并将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创新创业教育、学习筑梦、中国共产党党史、美育教育、人文素质选修课等列为公共基础选修课。

（二）专业集群平台课程模块

包括乐理与视唱练耳、美术基础、钢琴基础。

（三）专业（技能）课程模块

一般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专业拓展选修课程，并涵盖有关实践性教学环节。系（部）自主确定课程名称，但应包括以下主要教学内容：

1. 专业基础必修课程

包括学前教育学、学前心理学、学前儿童卫生与保健、乐理与视唱练耳、幼儿园实

用美术、手工与玩教具制作。

2. 专业基础选修课程

包括学前教育史、教师职业基本技能、学前儿童社会教育、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幼儿园课程、幼儿教育名著选读。

3. 专业核心课程

包括学前儿童游戏与指导、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与指导、学前儿童科学教育、学前儿童语言教育、幼儿园管理、学前儿童家庭与社区教育、蒙台梭利教育理论与实践。

4. 专业拓展必修课程

包括幼儿歌曲伴奏、幼儿舞蹈创编、学前儿童文学、幼儿园活动组织与实施。

5. 专业拓展选修课程

包括学前儿童行为观察与分析、幼儿园环境创设、奥尔夫音乐教学法、学前儿童感觉统合训练、亲子活动设计与指导、儿童戏剧与表演。

(四) 专业核心课程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表2 专业核心课程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模 块	课程名称	课程目标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专业核心课程	学前儿童科学教育	能够理解和记忆各种学前儿童科学教育的主要概念、理论和观点；能够综合运用学前儿童科学教育知识设计、实施及评价幼儿园科学教育活动；对学前教育科学教育工作感兴趣，培养职业素养，树立专业理想。	学前儿童科学教育概述；学前儿童科学教育活动的理论基础；学前儿童科学教育活动的目标；学前儿童科学教育活动的内容和方法；学前儿童科学教育活动设计与组织形式；学前儿童数学类教育活动设计与组织指导。 要求：根据幼儿年龄特点，有针对性的采取合适的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组织和实施教学。

模 块	课程名称	课程目标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p>学前儿童家庭与社区教育</p>	<p>理解学前儿童家庭教育的基本规律和特征；掌握引导、调动家长支持、配合、参与幼儿园教育的技能技巧；为学生现代家庭教育观念的确立奠定理论基础，树立正确的家园合作观念。</p>	<p>学前儿童家庭教育导论；学前儿童家庭教育的影响因素；学前儿童家庭教育的目标与内容；学前儿童家庭教育的原则与方法；不同年龄阶段的学前儿童家庭教育；不同内容的学前儿童家庭教育；学前儿童家庭教育游戏指导；生态式学前儿童家庭教育体系的建构；新时代背景下学前儿童家庭教育。</p> <p>要求：掌握学前家庭与社区教育的原理，指导学前儿童家庭教育。</p>
	<p>学前儿童语言教育</p>	<p>掌握学前儿童语言发展的基本理论；掌握从事学前儿童语言教育和较强的组织与指导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实际能力；提高学生的语言素养和文学素养，激发从事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兴趣，培养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p>	<p>学前儿童语言教育概述；学前儿童语言发展与学习特点；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目标和内容；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原则和方法；学前儿童语言教育的评价；谈话活动的训练；讲述活动的训练；听说游戏活动的训练；文学活动的训练；早期阅读活动的训练；语言综合主题活动的训练；语言区角活动的训练。</p> <p>要求：掌握学前儿童语言活动的教育方法和策略，能够组织和实施幼儿园语言活动。</p>
	<p>蒙台梭利教育理论与实践</p>	<p>掌握幼儿蒙台梭利教育理论、蒙台梭利日常生活教育、感官教育、数学教育、语言教育和科学教育；能够在实际教育中会操作蒙台梭利五大领域的教具。并应用蒙台梭利教育法的理念从事幼儿教育；培养良好的职业素养，树立尊重幼儿、热爱幼儿教育职业理念。</p>	<p>蒙台梭利及其教育理论；蒙台梭利的教师观；蒙台梭利教育的特点及操作守则；蒙台梭利教育环境创设；蒙台梭利教学活动流程；蒙台梭利日常生活教育；蒙台梭利感官教育；蒙台梭利数学教育；蒙台梭利语言教育；蒙台梭利科学文化教育。</p> <p>要求：了解蒙台梭利基本理论，能够操作蒙台梭利教具，组织活动。</p>

模 块	课程名称	课程目标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幼儿舞蹈创编	<p>掌握舞蹈的基本形体训练内容和知识；掌握学前教育专业的舞蹈技能；热爱学前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专业素养。</p> <p>了解和运用所学知识进行幼儿舞蹈创编；具备从事幼儿舞蹈教育、研究和创编的基本能力。</p>	<p>舞蹈概述；中国舞蹈发展概述；芭蕾舞发展概述；儿童舞蹈教育；舞蹈功训练；芭蕾基础训练；中国古典舞基础训练；民族民间舞基础训练。</p> <p>要求具备舞蹈基本功，学习几种常见舞种。</p> <p>舞蹈基础；儿童舞蹈创编；舞蹈艺术的主题与题材的选择；舞蹈结构与舞蹈造型、构图；编舞的基本技法；舞蹈的开头、高潮、结尾的处理、舞蹈表现。</p> <p>要求：掌握幼儿舞蹈创编和组织教学的能力。</p>
	幼儿歌曲伴奏	<p>通过教学，掌握钢琴弹奏基础理论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从事幼儿音乐教育所必需的弹奏技能和表现能力；具备一定的音乐素养。</p> <p>通过教学，具备从事幼儿音乐教育所必需的弹奏技能和表现能力；具备幼儿歌曲伴奏的能力；培养良好的乐感，自学能力、分析作品、处理作品的能力。</p>	<p>钢琴弹奏基础知识；音高与键盘；基础乐理知识；钢琴弹奏基础练习；断奏与连奏的弹奏方法；常用指法。</p> <p>要求掌握弹奏钢琴的基本方法，了解钢琴弹奏的基本常识。</p> <p>音阶和和弦的弹奏方法、踏板的运用、歌曲伴奏、和声功能以及伴奏音型的运用、综合伴奏音型。</p> <p>要求：掌握幼儿歌曲的弹唱与幼儿歌曲的伴奏。</p>
	实用美术	<p>掌握简笔画、设计与工艺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技能；知道中外美术发展史的大体脉络；了解儿童美术发展的特点与教育方法，为今后从事幼儿园美术教学工作奠定基础。</p>	<p>美术概述；简笔画的基础知识；简笔画的造型；点、线与基本图形的应用；植物简笔画；动物简笔画；人物简笔画；风景简笔画；色彩与儿童画；纸艺制作；综合材料饰品制作。</p> <p>要求：掌握美术基本知识技能和幼儿园实用美术能力。</p>

（五）实践教学

实践教学环节主要包括实验、实训、顶岗实习、专业见习等。实验、实训可以在校内实验室、校外实训基地、早期教育机构和幼儿园等完成。

学前教育专业实践教学体系的构建坚持早期教育专业与产业、企业、岗位对接和学前教育专业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的原则，以能力为重点，以职业岗位需求为主线，

基于岗位工作过程以项目为导向设立了专业基础技能实训、专业技能实训、实习及社会实践三个平台。专业基础技能实训平台：幼儿园美术、乐理与视唱练耳、手工制作技能，为学前教育专业课技能打下基础，在对应的实验课中完成。专业技能实训平台：应熟练掌握舞蹈、钢琴、蒙台梭利教育、感觉统合教育、奥尔夫音乐教育、学前儿童教育活动的设计与实施、学前儿童游戏的指导以及学前教育活动的专项技能操作；综合实训、顶岗实习平台主要体现在学前教育专业见习和顶岗实习。具体项目、课程及实训要求详见表3。

表3 单项及综合技能实训内容及要求

实训项目	对应课程	实训内容	实训要求
专业基础技能实训	幼儿园实用美术	线条构成；线条运用；不同线条的画法；简笔画的图案画法。	能根据不同年龄段的幼儿画出不同的简笔画；根据课程所需画出不同的卡通图案以便于教学需要；根据课程所需画出不同的卡通图案。
	乐理与视唱练耳	五线谱的基础知识，基本视唱，熟悉看谱，会打节奏；视谱即唱且音准、节奏准确、听记谱和听记幼儿歌曲。	掌握有关音乐的乐理知识；锻炼发音与腔调；认识五线谱。具备视谱即唱的能力，达到音准、节奏准确。
	手工与玩教具制作	运用各种工具和材料进行创作；手工技能和造型技巧。	掌握手工的基本原则和技巧；能独立制作幼儿手工；开发潜力，不断创新，完成不同的手工作品。
专业技能实训	幼儿舞蹈创编	舞蹈功训练；芭蕾基础训练；中国古典舞基础训练；民族民间舞基础训练；幼儿舞蹈创编。	掌握舞蹈的基本要领；独立完成幼儿舞蹈；能独立编排幼儿舞蹈。
	幼儿歌曲伴奏	钢琴弹奏基础练习；断奏与连奏的弹奏方法；常用指法；幼儿歌曲伴奏。	掌握钢琴和其中的乐理知识；了解中外钢琴史并能独立完成曲目；掌握见谱、识谱独立完成谱上内容；
	蒙台梭利教育理论与实践	蒙台梭利感官教具实操；蒙台梭利科学教具实操；蒙台梭利语言教具实操；蒙台梭利日常教具实操；蒙台梭利数学教具实操	了解蒙台梭利的发展史和学习内容；掌握蒙台梭利教育的原理与结构；掌握蒙台梭利教育基本操作与各项操作步骤；熟悉蒙台梭利教育对幼儿的教育意义；

实训项目	对应课程	实训内容	实训要求
	奥尔夫音乐教学法	熟练操作奥尔夫教具；组织奥尔夫音乐活动。	掌握奥尔夫音乐的重要知识点和重要兴趣点；熟悉奥尔夫音乐的节；操作奥尔夫音乐教具；组织奥尔夫音乐活动。
	学前儿童感觉统合训练	感觉统合训练教具的实操，设计、组织感统训练。	掌握感觉统合训练的方法；能够熟练运用感觉统合训练的教具；能设计、组织和实施感觉统合训练。
实习及社会实践	顶岗实习	在幼儿园完成实习，通过顶岗实习，学生会组织幼儿园各类活动；观察与尝试幼儿园保育；学会组织安排幼儿园一日生活的各个环节；学会与家长沟通的各种方式。	在幼儿园完成实习，通过顶岗实习，学生会组织幼儿园各类活动；观察与尝试幼儿园保育；学会组织安排幼儿园一日生活的各个环节；学会与家长沟通的各种方式。
	专业见习	通过观察幼儿园一日生活让学生初步了解幼儿园的生活制度；了解幼儿园环境的布置与创设；幼儿园的保育教育工作；学习组织幼儿园各种活动。	能够更加了解学前教育的内容；能在见习中提高对学前教育的认识；能应对在见习中出现的问题。

七、学时安排和学分

学时安排根据学生的认知特点和成长规律，注重各类课程学时的科学合理分配。每学年教学时间不少于40周，每学时不少于45分钟。公共基础课程学时占总学时的比例25%。实践性教学学时占总学时的50%，选修课教学时数占总学时的比例10%。总学分为136.5学分（含公选课14学分）。

八、教学基本条件

（一）师资队伍

1. 队伍结构

学生数与本专业专任教师数比例不高于25:1，双师素质教师占专业教师比例一般不低于60%，专任教师队伍要考虑职称、年龄，形成合理的梯队结构。

2. 专任教师

专任教师应具有高校教师资格、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

心;具有学前教育、早期教育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扎实的本专业相关理论功底和实践能力;具有较强信息化教学能力,能够开展课程教学改革和科学研究;有每5年累计不少于6个月的企业实践经历。

3. 专业带头人

专业带头人原则上应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能够较好地把握国内外本行业、专业发展,能广泛联系行业企业,了解行业企业对本专业人才的需求实际,教学设计、专业研究能力强,组织开展教科研工作能力强,在本区域或本领域具有一定的专业影响力。

4. 兼职教师

兼职教师主要从本专业相关的行业企业聘任,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职业道德和工匠精神,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有中级及以上相关专业职称,能承担专业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指导和学生职业发展规划指导等教学任务。

(二) 教学设施

教学设施主要包括能够满足正常的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所需的专业教室、实训室和实训基地等。

1. 专业教室基本条件

专业教室一般配备黑(白)板、多媒体计算机、投影设备、音响设备,互联网接入或Wi-Fi环境,并实施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安装应急照明装置并保持良好状态,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显,保持逃生通道畅通无阻。

2. 校内实训室基本要求

校内学前教育实训室主要包括蒙台梭利实训室、钢琴实训室、舞蹈实训室、奥尔夫音乐实训室教室、美术实训室、感觉统合实训室、手工实训室等,各种设备齐全,能够满足学前教育专业学生的课程实施和课程需要,能让学生在实训室通过不断的运用教具及设备让学生合理的练习,考取证书以及为学生校外实习和毕业工作做铺垫,能够运用到实习基地和工作地点。

3. 校外实训基地基本要求

我校具有稳定的校外实训基地,现与60多家早教中心、幼儿园等建立顶岗实习和专业见习协议,能够提供学前教育相关实习岗位,能够涵盖当前相关产业发展主流技术,可满足我校学生的实习、见习,能够配备相应数量的指导教师对学生实习、见习教学指导和管理,保障学生实习、见习的安全保障。

（三）教学资源

主要包括能够满足学生专业学习、教师专业教学研究和教学实施需要的教材、图书及数字化资源等。

1. 教材选用基本要求

选用的教材要符合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课程教学的要求，符合教育教学的基本规律，富有启发性，能够反映本学科的新进展和新成果，有利于学生能力的培养。必须坚持以质量为标准的原则，要优先选用近期出版的国家规划教材和获奖教材、教育部主管部门或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的教材以及公认水平较高的教材，禁止不合格的教材进入课堂。

2. 图书文献配备基本要求

图书文献配备能满足人才培养、专业建设、教科研等工作的需要，方便师生查询、借阅。目前全校总藏书为 10.2 万册学校图书馆还购置了多家中外文数据库，采用图书馆自动化管理系统软件，建立图书机读目录，实现采访、编目、流通、检索、期刊管理、数据交换等功能统一由电脑自动集成。

3. 数字教学资源配备基本要求

数字教学资源配备与本专业有关的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库、虚拟仿真软件、数字教材等专业教学资源库，种类丰富、形式多样、使用便捷、动态更新、满足教学。

（四）教学方法

在教学方法措施等方面加强以人为本的教育，以优化教学效果为核心，以促进学生学习能力提高为宗旨，改革传统的、旧的教学方法，大力推行先进的教学手段和方法。

在教学中我们鼓励教师开展教学方法研究与实践，重视先进教学方法的推广应用，推行多元化教学方法，针对不同的教学内容，广泛开展“讨论教学法”、“观察教学法”、“问题教学法”、“体验式教学法”、“案例教学法”、“情景模拟教学法”、“演示教学法”、“虚拟仿真教学法”、“教学做一体教学法”等多种教学方法。

（五）学习评价

1. 采用过程性评价与总结性评价相结合；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相结合，教师评价和学生自评、互评相结合，使考核与评价有利于激发学生的学习热情，促进学生的发展。

2. 考核与评价要根据专业及课程的特点，改革单一考核方式，不仅关注学生对知识的理解、技能的掌握和能力的提高，还要重视规范操作、安全文明生产等职业素质的形成。

3. 学习评价检测教学目标达成情况的同时，应体现标准、检查、诊断、反馈、改进、激励、导向和发展的功能，有效的进行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

（六）质量管理

1. 学校建立专业建设和教学质量诊断与改进机制，健全专业教学质量监控管理制度，完善课堂教学、教学评价、实习实训，以及专业调研、人才培养方案更新、资源、资源建设等方面质量标准建设，通过教学实施、过程监控、质量评价和持续改进，达成人才培养规格。

2. 学校完善教学管理制度、加强日常教学组织运行与管理，定期开展课程建设水平和教学质量诊断与改进，建立健全巡课、听课、评教、评学等制度，建立与企业联动的实践教学环节督导制度、严明教学纪律，强化教学组织功能，定期开展公开课、示范课等教研活动。

3. 学校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并对生源情况、在校学业水平、毕业生就业情况等进行分析，定期评价人才培养目标达成情况。

4. 专业教研室充分利用评价分析结果有效改进专业教学，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九、毕业标准

（一）毕业要求

学生在学校规定学习年限内，修完教育教学计划规定内容，完成规定的教学活动，成绩合格，达到素质、知识和能力等方面的要求。完成顶岗（跟岗）实习，达到教育部规定的大学生体育合格标准者，准予毕业，发给毕业证书。

（二）证书要求

鼓励学生获得以下专业职业资格（技能等级）证书之一：

序号	证书名称	等级	发证单位	备注（必考或选考）
1	普通话二级乙等以上证书	二级	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选考
2	幼儿教师资格证书		国家县级教育主管部门	选考
3	国际计算机等级考试证书	一级	国家教育部考试中心	选考

4	育婴师资格证书	初级	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选考
5	保育员资格证书	初级	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选考
6	英语 AB 级	A 级、B 级	高等学校英语应用能力 考试委员会	选考

十、附表

表 1. 教学活动周数统计表

表 2. 课程设置及教学进程表

表 3. 集中实践教学课程设置及教学进程表

表 4. 理论与实践学时统计表

教学活动周数统计表

表 1

专业：学前教育

学年	学期	入学教育 及军事理 论、技能 (周)	考试 (周)	理论 教学 (含实 训) (周)	专业 实习 (周)	顶岗 实习 (周)	毕业 教育 (周)	机动 (周)	教学 活动 (周)
I	一	2	1	13	0	0	0	1	17
	二	0	1	16	2	0	0	1	20
II	三	0	1	16	2	0	0	1	20
	四	0	1	16	2	0	0	1	20
III	五	0	0	0	0	26	0	0	26
	六	0	0	0	0	14	2	0	16
合计		2	4	61	6	40	2	4	119

课程设置及教学进程表

表 2

专业：学前教育

课程类别	课程代码	序号	课程名称	开课部门	学分	学时	学时分配		建议修读学期（周学时*教学周数）						考核方式	考核学期	
									1	2	3	4	5	6			
							理论	实践	共13周	共16周	共16周	共16周	共00周	共00周			
公共基础必修课	01012004	1	思想道德与法治	思政	3	48	42	6	4							C	1
	01012002	2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	毛概	4	64	54	10		3						S	2
	01011001	3	形势与政策	思政	1	16	16	0	8	8						C	1-2
	00012001	4	军事理论与军事技能训练	基础	4	148	36	112	3							C	1
	01041001	5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学工	2	32	32	0	8	8	8	8				C	1-4
	03012001	6	大学体育 I	体育	1	24	4	20	2							S	1
	03012002	7	大学体育 II	体育	1	30	4	26		2						S	2
	03012003	8	大学体育 III	体育	1	30	4	26			2					C	3
	03012004	9	大学体育 IV	体育	1	24	4	20				2				C	4
	01021001	10	英语 I	外语	2	36	36	0	3							S	1
	01021002	11	英语 II	外语	3	54	54	0		3						S	2
	01032001	12	计算机基础	基础	2	36	24	12	3							C	1/2
	00033001	13	劳动教育	学工	1	16	6	10			2					C	3
公共基础必修课小计					26	558	316	242	15	8	4	2					
公共基础选修课	00021001	1	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	就业	2	32	32	0			2					C	3
	01051001	2	创新创业教育	基础	2	32	32	0		2						C	2
	01011002	3	学习筑梦	思政	1	12	12	0	2							C	1
	01011003	4	中国共产党党史	思政	1	16	16	0	2							C	1
	01052002	5	美育教育	学前	2	36	18	18		2						C	2
	公共基础选修课小计					8	128	110	18	4	4	2					
<p>至少应修 236 学时,14 学分。人文素质选修课, 3、4 学期开课, 至少修读 108 学时, 6 学分, 每学期各选两门, 课表外排课, 使用网络课程, 不计入周学时。</p>																	
	06022002	1	乐理与视唱练耳	早教	2.5	44	20	24	4							s	1
	06012026	2	美术基础	早教	2	32	10	22		2						c	2
	06012027	3	钢琴基础	早教	2	32	4	28		2						c	2
	专业集群平台课小计					6.5	108	34	74	4	4						
	06021002	1	学前心理学	学前	3.5	60	60	0		4						s	2

	06021001	2	学前教育学	学前	3	52	52	0	4						s	1	
专业核心课	06022006	3	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与指导	学前	1.5	24	20	4		2					c	2	
	06022014	4	学前儿童观察与分析	学前	1	20	10	10	2						c	1	
	专业基础课小计					9	156	142	14	6	6						
	06021008	1	学前儿童科学教育	学前	3.5	64	60	4			4				s	4	
	06021011	2	学前儿童家庭与社区教育	学前	3.5	64	64	0			4				s	3	
	06021009	3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	学前	2.5	42	40	2			3				s	3	
	06022007	4	蒙台梭利教育理论与实践	学前	3.5	64	50	14			4				s	4	
	06022020	5	幼儿舞蹈创编	学前	3.5	64	14	50			4				s	4	
	06022021	6	幼儿歌曲伴奏	学前	2.5	42	10	32			3				s	3	
	06022001	7	幼儿园实用美术	学前	2.5	42	10	32			3				s	3	
专业核心课小计					21.5	382	248	134			13	12					
专业拓展选修课	06022003	1	手工与玩教具制作	学前	2	32	0	32			2				c	4	
	06012029	2	教师职业素养与基本技能	早教	2	32	12	20			2				c	4	
	06022005	3	学前儿童游戏与指导	学前	2	32	22	10			2				c	3	
	06022012	4	学前儿童文学	学前	1.5	26	14	12			2				c	3	
	06022015	5	奥尔夫音乐教学法	学前	2	32	10	22			2				c	4	
	06022017	6	学前儿童感觉统合训练	学前	2	32	10	22			2				c	3	
	06022013	7	幼儿园活动组织与实施	学前	2	32	10	22			2				c	4	
专业拓展课小计					13.5	218	78	140			6	8					
专业拓展课任选一个模块至少应修 266 学时，15.5 学分。																	
总计					84.5	1550	928	622	29	22	25	22					

备注：

1. 考核方式：考试课用 S 表示，考查课用 C 表示。
2. 体质检测共安排 3 次，分别于 1、2、3 学期进行。
3. 军事理论与军事技能训练实践 112 学时不计入周学时。
4. 第 2、3、4 学期每学期有两周见习周，总共为 144 学时，6 学分。

集中实践教学课程设置及教学进程表

表 3

专业：学前教育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序号	实践环节课程编号	实践环节名称	开设学期	学时	学分	周数	备注
实践教学	通识实践必修	1	00013001	军事技能训练	1	112	2	2	
	专业实践必修	1	01013001	顶岗实习	5-6	960	40	40	
		2	06023002	毕业教育	6	——	——	2	
		3	06023003	专业见习 I	2	48	1	2	
		4	06023004	专业见习 II	3	48	1	2	
		5	06023005	专业见习 III	4	48	1	2	
	小 计					——	1216	45	50

备注：毕业教育不计学时、学分

理论与实践学时统计表

表 4

专业：学前教育

课程平台	课程模块	课程门数	学分	学时	理论学时数	实践学时数	理论学时数占比 (%)	实践学时数占比 (%)	备注
公共基础课模块	公共基础必修课	13	26	558	316	242	11.44	8.8	
	公共基础选修课	9	14	236	218	18	7.9	0.65	
专业集群平台课模块		3	6.5	108	34	74	1.23	2.7	
专业课模块	专业基础课	4	9	156	142	14	5.14	0.5	
	专业核心课	7	21.5	382	248	134	9	4.85	
	专业拓展选修课	7	13.5	218	78	140	2.82	5	
教学集中实践	专业实践	1	40	960	0	960	0	34.75	
	专业见习	3	6	144	0	144	0	5.2	
合计		47	136.5	2762	1036	1726	37.53	62.45	

制定人：郑晓玥

审批人：